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 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7)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見上市規則之定義）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溢利相比，本公司預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淨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主要由於（i）布料及貿易業務收入減少；（ii）放債業務的利息收入減少；（iii）證券投資公平值收益減少；及（iv）媒體、文化及娛樂業務的新發展導致營運開支增加。

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尚未經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確認及審核。

本集團之經營表現詳情將收錄在本集團之財務業績，並預期將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在二零一八年三月底之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漢戈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漢戈先生、施少斌先生、馬志先生及羅建發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文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星星女士、張毅林先生及李玉先生。

\* 僅供識別